

景洪市江北幼儿园新增隔音围栏和活动场地提升工程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景洪市江北幼儿园新增隔音围栏和活动场地提升工程 的潜在供应商应在 政采云平台（网址：<https://www.zcygov.cn>）线上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 2026 年 9 月 21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1 项目编号：XSBNZC2026-C2-00539-YNXC-0027

1.2 项目名称：景洪市江北幼儿园新增隔音围栏和活动场地提升工程

1.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1.4 预算金额（万元）：94.995902

1.5 最高限价（万元）：94.995902

1.6 采购需求：

1.6.1 采购需求：①一层教室增设部分外窗及挡水翻边；②室外附属新建篮球场、攀爬游玩区小路、圆形铺装地面、实体围墙等。具体以发布的工程量清单为准。

1.6.2 质量要求：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统一标准》（GB50300-2013）及相关行业规范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

1.6.3 项目地点：景洪市江北幼儿园内（具体以采购人指定地点为准）。

1.7 工期：合同签订后，按招标人实际通知开工日期起计算 150 日历天内完工。

1.8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2.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①若供应商是企业，提供有效的“营

业执照”；②若供应商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③若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有效的法定证明文件；④若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⑤若供应商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供应商信誉良好，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相关要求，供应商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在“信用中国”未被列入网站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供应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无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为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此部分只需供应商提供信誉良好承诺书，不需要供应商提供证明材料，信用信息查询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开标时查询结果为准）。

2.1.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提供近三年度（2023-2025）任意一年经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注：①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金融监管总局于2023年9月14日发布的《关于加强审计报告查验工作的通知》（财会〔2023〕15号）的规定，供应商2023年度后提供的审计报告须附验证码；②根据相关文件规定，企业法人、事业单位法人的会计制度各不相同，各会计制度中要求的财务报告的会计报表组成也不相同。因此，供应商根据其单位所属类别的会计制度规定提供完整的经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告即可，本项目对财务报告的组成报表不作具体要求），事业单位可提供内部财务报表；新成立企业，若成立时间至本项目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满1年的可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

（2）提供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银

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无需针对本项目或本项目采购人)。

(3) 提供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对供应商进行资信审查后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备注：①成立未满两个月的公司，应作出相应说明。

②以上(1) - (3)项证明材料具有同等效力，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提供上述任意一种证明材料。

2.1.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声明函。

2.1.5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供应商提供①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段时间(2025年9月至今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凭据(税收是指增值税或者营业税或者企业所得税)，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缴税的证明，如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段时间(2025年9月至今)上税为零，提供该段时间税收为零的《增值税或者营业税或者企业所得税申报表》或者《增值税或者营业税或者企业所得税网上办税受理通知单》的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提供相应的免税文件证明资料(成立未满两个月的公司，应作出相应说明)；

②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段时间(2025年9月至今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养老、医疗、工伤、失业)凭据(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社会保障专用收据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的缴款证明等)。依法不需要缴纳的，提供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文件证明资料的(成立未满两个月的公司，应作出相应说明)。

2.1.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提供书面声明)。

2.1.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供应商提供声明函)。

2.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必须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

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供应商提供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相关证明材料和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2.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3.1 企业资质：供应商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等方面具备施工能力。

注：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号）及后续印发的《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施工总承包资质等级已压减为甲、乙两级，其中：原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对应新版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甲级，原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三级合并对应新版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本项目供应商持有按资质改革方案换发的新版资质证书的，按“甲级对应原一级及以上、乙级对应原二级及以上”认定；持有旧版资质证书的，按原等级认定。两种情形均予以认可。

2.3.2 项目负责人要求：供应商拟派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有效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不能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负责人，拟任项目负责人一经委派，不得擅自更换。

2.3.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2）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3.1 时间：2026年9月11日00时00分至2026年9月18日23时59分，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3.2 地点：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上下载。

3.3 方式：网上下载。供应商自行在“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 下载采购文件（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制作需要基于“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 获取的采购文件编制。

3.3.1 凡有意参加磋商者，须在政采云平台绑定数字证书（CA）后在网上获取采购文件及其它采购资料，数字证书（CA）办理流程如下：

（1）供应商已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系统（CA 办理）(<https://ggzy.yn.gov.cn/ynggfwpt-home-web/#/caGuide>) 办理数字证书（CA）的，可直接在政采云平台绑定数字证书（CA），无需重复办理，数字证书在政采云平台绑定后，方能获取采购文件和编辑响应文件。

（2）供应商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可以选择在政采云平台注册账号（商家入驻）并登录，登录后进行数字证书（CA）申领及绑定，政采云服务热线 95763（0871-67276028/19988166369）；也可以选择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系统（CA 办理）(<https://ggzy.yn.gov.cn/ynggfwpt-home-web/#/caGuide>) 办理数字证书（CA），并在政采云平台绑定数字证书（CA），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数字证书（CA）办理相关问题咨询电话 400-6727-666。

3.3.2 按上述要求获取文件的供应商视为合法获取了本项目采购文件，具备本项目的磋商资格。

3.4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4.1 截止时间：2026 年 9 月 21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

4.2 地点：通过“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 实行在线电子投标提交。供应商应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政采云”平台，供应商在“政采

云”平台提交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填写参加采购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95763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五、开启

5.1 时间：2026 年 9 月 21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

5.2 地点：云南星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景洪市西双十二城国际公馆 1 栋 306）。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7.1 响应文件的解密方式

本项目开标采用“网上开标”的方式，开标网址为：“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注：供应商开标的操作流程详见“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供应商操作指南，供应商无须到现场开标，请供应商仔细阅读以保证开标顺利进行，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根据网上远程解密、开标的要求，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在线解密确认等相关操作。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以上相关操作的，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不再进入评标阶段。

7.2 是否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是

7.2.1 保证金金额：8000.00（元）

7.2.2 保证金缴纳方式：支票、汇票、本票、保函、银行转账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2026 年 9 月 21 日 15 时 00 分。

7.3 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在云南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yngp.com>) 上公开发布, 请各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前随时查看, 以获取最新信息,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7.4 投诉监督电话

景洪市财政局: 0691-2154023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8.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景洪市江北幼儿园

地址: 景洪市澜沧江路 22 号

联系方式: 赵若邑 15894345585

8.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云南星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景洪市西双版纳十二城国际公馆 1 栋 306 室

联系方式: 郑丽凯 15198499967、袁波 18987761139、0691-2588800

8.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郑丽凯、袁波

电话: 15198499967、18987761139、0691-2588800

2026 年 9 月 10 日